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1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狮头股份”）第八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吴旭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4日